2020 年度

自行监测年度报告

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

2021 年 1 月 19 日

（加盖公章）

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

2020 年自行监测开展情况年度报告

普洱制盐分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制定了《普洱制盐分公司公

2020 年 11 月 10 日录入《全国污染源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》网站投

	氟化物、			

技术规范》规定的方法进行比对实验，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
制盐分公司 SHF20-25/400 锅炉废气排放口烟气自动在线监
备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‘颗粒物、含氧量、烟气流速、烟气
六项指标比对结果合格。监测报告编号：清源监字［2020］
3013、05068、08062、10045 号。

③监督性监测情况：宁洱县环境监测站 2020 年度对分公
O_2、NO_x 烟尘排放监督性监测 4 次，宁环监[2020]第[illegible]

	（mg/ m^3）	（mg/ m^3）	m^3）	

排放监测 4 次，监测结果如下：

度监测 4 次、厂界噪

时间	烟气黑度	噪声 dB(A)	监测报告编号

7 万标方；共排放二氧化硫 30670.58 千克、氮

克、颗粒物 3168.79 千克；二氧化硫折算排放浓

气流量为 17588.

氧化物 35767.14

度均值 185.12mg/m3、氮氧化物 154.85 mg/m3、颗粒物 18.63 mg/m3。

（二）废水

2020 年全年共达标排放脱硫废水 651 吨。

四、2020 年固体废弃物的类型、产生数量、处置方式、数量及去向

（一）锅炉燃烧产生煤灰渣 12213 吨、由水泥厂回收利用；

（二）锅炉烟气脱硫、卤水净化产生石灰渣 182 吨，掺入燃煤作锅炉燃料，二次利用；

（三）卤水净化产生盐泥 1370 吨，注回废井溶腔内；

（四）检修产生的少量油手套、油棉纱等危险固废统一收集后作为锅炉燃料。

五、按要求开展的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状况监测结果

普洱制盐分公司2020年未开展周边环境质量监测，计划2021年按要求开展监测。